

# 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 第 3 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3 年 4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14 時整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立松山工農大同樓 4 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鍾股長德馨 記錄：王淳葦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陳校長貴生

肆、主席致詞：

伍、工作報告：

一、103 年 3 月 28 日召開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第二次工作會議，會議紀錄如下：

(一)請協辦競賽職群之高中職校協助事項如下：

1. 請於 103 年 4 月 25 日(五)前將競賽職群之成績紙本核章後函送至松山工農實習處，電子檔另寄至松山工農實習處王淳葦組長信箱([a913202@saihs.edu.tw](mailto:a913202@saihs.edu.tw))。
2. 請於 103 年 5 月 2 日(五)前將競賽當天活動之相片(約 10~20 張)與 PPT 格式文件，製作成光碟以聯絡箱(253)回傳至松山工農實習處彙整。

(二)請開辦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協助事項如下：

1. 請於 103 年 4 月 30 日(三)前將 102-2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學期總成績提供給各校合作國中。
2. 請於 103 年 5 月 2 日(五)前將 102-1 與 102-2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職群每班特優與技藝優異學生名單函送松山工農實習處報名，電子檔請另寄至王淳葦組長信箱([a913202@saihs.edu.tw](mailto:a913202@saihs.edu.tw))。
3. 請於 103 年 5 月 16 日(五)前完成各校、各職群成果 PPT 格式製作成光碟以聯絡箱(253)回傳至松山工農實習處彙整。

(三)請獲獎學生之國中學校協助事項如下：

1. 於 103 年 6 月 15 日(日)前利用週(集)會時間，請國中校長公開授獎給學生。
2. 回傳授獎活動紀錄，提供 6 張相片並完成文件，於 103 年 6 月 30 日(一)前，以電子信件寄至松山工農實習處王淳葦組長信箱(a913202@saihs.edu.tw)。

二、各職群實施計畫(含學、術科)題庫已於 103 年 4 月 3 日公告至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http://cweb.saihs.edu.tw/web/skillcompetition/>)。

三、已彙整完各職群命題暨監評委員名單，請教育局發函通知。

四、臺北市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中競賽選手已於 103 年 3 月 25 日完成報名。

五、本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各職群推薦參賽選手計 565 人(電機電子：72 人、機械：43 人、動力機械：49 人、設計：80 人、餐旅(中餐)：65 人、餐旅(中式點心)：64 人、商業與管理：38 人、家政：71 人、農業：36 人、食品：47 人)。

六、本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訂於 4 月 22 日至 24 日辦理：

(一)4/22(二)：機械、家政職群。

(二)4/23(三)：電機電子、設計、商業與管理、動力機械及食品職群。

(三)4/24(四)：餐旅(中餐)、餐旅(中式點心)及農業職群。

七、下列事項請各職群協辦學校協助辦理：

(一)請依國中競賽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競賽活動。

(二)依競賽實施計畫錄取名額以各該職群實際參賽人數之 30%(小數點以下無條件進位)為上限，核予佳作以上之獎勵，其中前 15%依序排列名次(不可並列，小數點以下無條件進位)，至多錄取 6 名，其餘選手列入佳作。

(三)請各協辦單位於 4 月 25 日(星期五)前將核章後成績一覽表如

附件 1 函送本校，另電子檔請 E-mail 至 [a913202@saihs.edu.tw](mailto:a913202@saihs.edu.tw) 信箱。

- (四) 資料袋內備有參賽學生、監評人員簽到表及名牌，監評及命題費領據。
- (五) 請轉知學、術科命題委員，領據上命題時間請以假日填報。
- 八、請參賽高中職校通知各國中參賽選手集合之時間，再統一由參賽之高中職教師帶隊至各職群競賽協辦學校報到，如附件 2。
- 九、競賽成績經教育局核定後，於 4 月 30 日（星期三）公告於教育局及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
- 十、參與競賽學生如對成績有異議，請於公告 3 天內由就讀國中以書面向松山工農申請，再委請該職群協辦學校處理，逾時不予受理，成績複查表如附件 3。

陸、討論提案：

**提案一：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請教育局發文通知各職群監評委員於競賽活動當日公假出席。
- 二、請教育局發文通知 102 學年度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負責競賽帶隊人員於競賽活動當日公假帶學生前往競賽地點。
- 三、競賽當日，教育局長官及承辦學校人員會至各協辦學校感謝辦理辛勞，並頒發監評人員聘書。

決議：

- 一、請教育局協助發文通知至參加各職群競賽之國中學校帶隊教師活動當日公假課務派代帶學生前往學生原參加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集合。
- 二、請教育局協助發文通知 102 學年度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帶隊教師公假課務派代，帶參加競賽學生至各職群競賽協辦學校報到。

- 三、 競賽補助經費，教育部如來不及撥付時，建請 教育局發文給各職群協辦學校先行墊支，俟經費到位後儘速辦理撥款。
- 四、 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暨職群特優學生成果展頒獎表揚活動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於 103 年 3 月 28 日(五)第二次工作會議確認 102 學年度請有獲獎學生之國中學校協助辦理頒獎。
- 二、 請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依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開班一覽表如附件 4，第 1、2 學期以班為單位分別填妥優良學生推薦表如附件 5 於 103 年 5 月 2 日(五)前函送松山工農實習處報名，電子檔請另寄至王淳葦組長信箱 ([a913202@saihs.edu.tw](mailto:a913202@saihs.edu.tw))。
- 三、 請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專班之國中學校依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開班一覽表如附件 4，以班為單位分別填妥優良學生推薦表如附件 5 於 103 年 5 月 2 日(五)前函送松山工農實習處報名，電子檔請另寄至王淳葦組長信箱 ([a913202@saihs.edu.tw](mailto:a913202@saihs.edu.tw))。
- 四、 請獲獎學生之國中學校派員至臺北市立松山工農實習處領取獎狀及獎品(領取時間另函通知)，競賽獲獎名次學生、職群特優學生頒發獎狀一幀、獎品一份，技藝優異獲獎學生頒發獎狀一幀。

決 議：

- 一、 請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於 103 年 4 月 30 日(三)前將職群期末總成績電子檔送至各校合作國中。
- 二、 請 102 學年度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與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專班之國中學校依說明二、三事項之完成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優良學生推薦表於 103 年 5 月 2 日(五)前函送松山工農實習處報名，電子檔請另寄至王淳葦組長信箱

([a913202@saihs.edu.tw](mailto:a913202@saihs.edu.tw))。

三、請教育局協助詢問有關技優入學、產業特殊需求入學與實用技能招生入學報名當天所需國中技藝教育修習證明書之證明方式(正本、影本或高中職校開證明)，並將結果函文給 102 學年度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與國中學校知悉。

四、餘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



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  
競賽日期、報到時間、地點一覽表

附件 2

職群名稱	協辦學校	競賽日期	報到時間	報到地點	競賽時間	備註
機械	木柵高工	103 年 4 月 22 日 (星期二)	11:40~12:00	機械工場 1 樓	13:00~16:10	
家政	喬治工商	103 年 4 月 22 日 (星期二)	11:40~12:00	浩然樓 1 樓大廳	14:00~15:40	
電機電子	內湖高工	103 年 4 月 23 日 (星期三)	11:40~12:00	行政大樓 5 樓 會議室	13:20~16:10	
設計	松山家商	103 年 4 月 23 日 (星期三)	10:30~11:00	活動中心 1 樓	學科 11:10~12:00 術科 13:10~16:10	
商業與 管理	士林高商	103 年 4 月 23 日 (星期三)	11:40~12:00	行政大樓 4 樓 實習處	13:00~15:40	
動力機械	松山工農	103 年 4 月 23 日 (星期三)	11:40~12:00	汽車科 民生樓 1 樓	12:50~15:30	
食品	松山工農	103 年 4 月 23 日 (星期三)	11:40~12:00	加工科 2 樓專業教室	13:00~16:30	
餐旅 (中餐)	開南商工	103 年 4 月 24 日 (星期四)	07:50~08:20	川堂	筆試 12:10~12:40 術科(1~3 梯次) 08:30~12:30 術科(4~6 梯次) 12:50~16:50	競賽 時間 詳如 實施 計畫
餐旅 (中式點 心)	東方工商	103 年 4 月 24 日 (星期四)	第 1~3 梯次 08:20~08:50 第 4~5 梯次 11:00~11:30	東方工商 科技大樓 11 樓 劍虹會議廳	上午場(1~3 梯次) 09:00~13:00 下午場(4~5 梯次) 12:10~15:50	
農業	松山工農	103 年 4 月 24 日 (星期四)	11:40~12:00	成功樓 B1 視聽教室	13:10~16:20	

備註：一、參賽學生請穿著校服並攜帶學生證備查。

二、選手請於規定時間報到，競賽開始時間逾 10 分鐘仍未到場者，取消其參賽資格。

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成績複查表

附件 3

職群名稱		序號	
就讀國中		姓名	
申請學校		申請人	
連絡電話		傳真電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聯 (參賽國中填寫)

臺北市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成績複查表

職群名稱		序號	
就讀國中		姓名	
學科成績 (20%)		術科成績 (80%)	
總分		名次	
複查結果			
承辦組長		承辦主任	

第二聯 (承辦高職填寫)

102-1

序號	校名	職群名稱	開班數
1	士林高商	商業與管理A	1
		商業與管理B	1
		設計A	1
		設計B	1
2	私立大同高中	商業與管理	1
		電機電子	1
		機械	1
3	大安高工	電機電子	5
4	內湖高工	電機電子	2
5	木柵高工	機械	2
		電機電子	2
6	協和工商	電機電子	1
		動力機械	2
		設計	3
		商業與管理	1
7	東方工商	家政	2
		餐旅	2
		設計	2
8	松山工農	動力機械	2
		食品A	1
		食品B	1
		電機電子	2
		農業	2
9	松山家商	商業與管理	2
		設計	1
10	南港高工	電機電子A	2
		機械	1
		電機電子B	1
		動力機械	2
11	強恕高中	家政	1
12	惇敘工商	設計	2
		動力機械	2
		電機電子	1
13	喬治工商	餐旅	3
		家政	3
14	開平餐飲	餐旅	2
15	開南商工	餐旅	5
		設計	2
		電機電子	1
		動力機械	1
16	滬江高中	餐旅A	3
		餐旅B	2
		商業與管理	1
		設計	2
17	稻江護家	家政	3
		餐旅	3
18	稻江商職	餐旅	1
合計			87

序號	校名	職群	班級數
1	大理高中	專班	1
2	雙園國中	專班	1
3	重慶國中	專班	1
合計			3

102-2

序號	校名	職群名稱	開班數
1	士林高商	商業與管理A	1
		商業與管理B	1
		設計A	1
		設計B	1
2	私立大同高中	商業與管理	1
		電機電子	1
		機械	1
3	大安高工	電機電子	5
		機械	2
4	大誠高中	家政	1
		餐旅	1
5	內湖高工	電機電子	2
6	木柵高工	電機電子	4
		機械	2
7	協和工商	動力機械	1
		商業與管理	1
		設計	4
		電機電子	1
8	東方工商	家政	2
		設計	2
		餐旅	2
9	松山工農	食品A	1
		食品B	1
		食品C	1
		動力機械	2
		農業	2
10	松山家商	商業與管理	2
		設計	1
11	南港高工	動力機械A	2
		動力機械B	1
		電機電子A	2
		電機電子B	1
12	泰北高中	設計	1
		電機電子	1
13	強恕高中	家政A	1
		商業與管理 A	1
14	惇敘工商	動力機械	2
		設計	1
		電機電子	1
15	喬治工商	家政	2
		餐旅	3
16	開平餐飲	餐旅	2
17	開南商工	動力機械	2
		設計	2
		電機電子	1
		餐旅	6
18	滬江高中	商業與管理A	1
		設計A	1
		設計B	1
		餐旅A	3
		餐旅B	2
19	稻江商職	餐旅	1
20	稻江護家	家政	3
		餐旅	3
合計			97

## 臺北市102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優良學生推薦表

推薦學校（高中職校）：

全班結業(現有)人數：

推薦職群	學期	推薦獎項	姓名	就讀國中	備註
		特優			
		技藝優異			
備註	<p>1.任課教師請以學生認知、技能、情意各方面之平時考核紀錄，協同輔導教師（導師）共同推薦選拔優良學生接受表揚。</p> <p>2.開辦高中職學校以每班人數按比例推薦名額（第1學期以結業時之全班人數；第2學期以推薦當時之全班人數計算），8人為一個單位推薦1名（未滿8人者以一單位計），依此類推；其中最優成績者為「特優」獎項，其他推薦學生列為「技藝優異」獎項。每班表揚人數共計「特優」1名，「技藝優異」若干名。</p> <p>3.開辦102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專班之國中學校，以班為單位，按比例推薦名額，8人為一個單位推薦1名（未滿8人者以一單位計），依此類推；其中最優成績者為「特優」獎項，其他推薦學生列為「技藝優異」獎項。每班表揚人數共計「特優」1名，「技藝優異」若干名。</p> <p>4.本表每班1份，由開辦高中職校任課教師協同輔導教師填妥後，請承辦組長於<b>5月2日（星期五）</b>前備文向承辦學校（松山工農）辦理報名，並將報名表電子檔 E-mail至 <a href="mailto:a913202@saihs.edu.tw">a913202@saihs.edu.tw</a> 聯絡電話：2722-6616分機403王淳葦組長。</p>				

承辦組長：

處室主任：

校長：

聯絡電話：